

- 3) 按照甲方设备验收制度规定，甲方对设备安装、调试、试用满意后进行全面验收（具体时间由甲、乙双方商定），乙方免费派工程师到达现场协助验收工作。
- 4) 本设备保修期自甲方验收合格后入库之日算起。免费保修期为5年，须提供原厂证明，并确保设备保修期内开机率为95%，如设备故障停机率超过5%（一年按365天计算），每超过一天，保修期延长两周。
- 5) 如设备发生故障，乙方须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12小时内派员到场修理，并保证在12小时内内修复。否则甲方可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有特殊情况，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甲方不能派员的原因，在获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推迟派员时间。
- 6) 无论在保修期内还是在保修期外，乙方工程师来甲方维修设备，必须事先与甲方器械科取得联系，并做相应登记；在维修过程中将相关情况向甲方工程师通报。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 7) 如设备软件升级，乙方须负责免费软件升级。（无论是否超过保修期。）
- 8) 乙方免费提供全套技术资料（维修说明书包括详细电路图、操作说明及光盘），如技术资料不全，甲方有权不支付货款。
- 9) ① 现场技术培训：在安装过程中或安装结束后，乙方工程师或有关人员有义务对甲方工程师和操作人员进行现场维修、保养、操作培训，解答甲方人员提出的问题。
- ② 院外培训：双方另行商议。
- 10) 如乙方提供设备有维修密码，乙方必须无条件交甲方器械科专人保存（含动态密码）。
- 11)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均不得违约，如一方违约，须向对方承担设备总价10%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付，每逾期一日须赔偿甲方损失伍仟元整；如逾期超过五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九、投标文件、配置清单或承诺书可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十一、合同签署地点：镇江。因本合同产生的纠纷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合同编号 JDFY03QX2024030405； 招标编号 0675-244J0C003001。

甲方：江苏大学附属医院

乙方：南京乐硕贸易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日期：

2024.4.3

日期：

配置清单

项目名称：钕激光（第二次）

采购代理编号：0675-244JOC003001

包号：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制造商/产地	备注
1	医用钕激光（第二次）主机，60W	大华、DHL-1-D	台	1	39.10	39.10	无锡市大华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无锡市	
2	光纤切割剥削专用工具，包括： 光纤刀一把、进口光纤剥削器一套		套	1				550型光纤剥削器*1 200型光纤剥削器*1
3	光纤检测镜		把	1				
4	附件，包括： 操作手册 1套 金属附件箱 1只 原配脚踏开关 1件 机器开关钥匙 1组（2把） 激光防护镜（护目镜）5副 光纤消毒盒 1个		套	1				
5	光纤，内径550μm，长3m	大华、 DH-F-550	根	3	0.70	2.10		
6	光纤，内径200μm，长3m	大华、 DH-F-200	根	3	1.20	3.60		
	合计				41.00	44.80		



江大附院设备

